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ASSET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0)

內幕消息

可能拘留非執行董事

並無擔任本公司日常運作之職務之非執行董事蔣偉先生可能已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內地被監管機構拘留。董事會認為蔣先生被拘留不大可能對本公司之業務或運作構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本公告乃中國資本(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公司得悉非執行董事蔣偉先生(「蔣先生」)可能已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內地被監管機構拘留以接受調查。本公司嘗試聯絡蔣先生查明彼是否確實被拘留，惟仍未能聯絡蔣先生。

由於仍未能聯絡蔣先生，故本公司現時未能確定蔣偉先生是否確實被拘留，以及倘彼已被拘留，則其被扣留之理由。

蔣先生為非執行董事且並無擔任本公司日常運作之職務。因此，董事會認為蔣先生可能被拘留不大可能對本公司之業務或運作構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勞元一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執行董事勞元一先生及勞苑苑小姐；非執行董事蔣偉先生、楊偉堅先生及Zhao Yu Qiao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樊家言先生、吳明瑜先生及David William Maguire博士。